（上接B43版）

78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79	开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市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联系人：王姣
		电话：029-68633210	客服电话：400-860-8866
		网址：www.kysec.cn	
80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建国中路99号	
		法定代表：张晨	联系人：仇佩宁
		电话：0571-87923225	传真：0571-87923214
		客服电话：96592	网址：www.urcb.com

（2）第三方销售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7650号205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电话：021-38602377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王玉山
		电话：021-58870011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敖玲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_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焦琳
		电话：010-62020088-8288	传真：010-62020088-8802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电话：0571-88911818-8565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6 0571-88920897	网址：www.5ifund.com
7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嫣旻
		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 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8	江苏金百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锦溪路99号	
		法定代表：费晓燕	联系人：袁丽萍
		电话：0510-82758877	传真：0510-88555858
		客服电话：0510-9688988	网址：www.jsjbl.com
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法定代表：其实	联系人：朱钰
		电话：021-54509988-1071	传真：021-6438379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0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27号院5号楼3201内	
		法定代表：李招弟	联系人：刘媛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1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5475号1033室	
		法定代表：盛大	联系人：叶志杰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633
		客服电话：400-005-63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2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8号楼C座1701室	
		法定代表：齐凌峰	联系人：阮志凌
		电话：010-82151989	传真：010-82158830
		客服电话：400-158-5050	网址：www.9ifund.com
13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教工路18号EAC欧美中心A座D区801	
		法定代表：陆彬彬	联系人：鲁盛
		电话：0571-56028617	传真：0571-56899710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1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服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b.com.cn	
15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建国中路99号	
		法定代表：张晨	联系人：仇佩宁
		电话：0571-87923225	传真：0571-87923214
		客服电话：96592	网址：www.urcb.com
16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法定代表：李镇西	法定代表：刘芳
		电话：0472-5189051	电话：0472-5189057
		客服电话：96016（北京、内蒙古地区）	
		网址：www.bsb.com.cn	
17	山东寿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寿光市银海路19号	
		法定代表：颜廷军	联系人：周淑贞
		电话：0536-5293756	传真：0536-5293756
		客服电话：0536-96633	

（二）注册登记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3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39楼	
		法定代表人：陈勇胜	传真：021-38561800
		联系人：何晔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021-38569000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廖海	联系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经办律师：廖海、吕红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人代表：杨绍信	联系人：魏佳亮
		电话：021-61238888	传真：021-61238800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屈斯洁	

四、基金名称

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股票型指数基金

六、投资目标

本基金运用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化投资方法，通过严格的投资约束和数量化风险控制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衡量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不超过0.35%，实现对沪深300指数的有效跟踪。

七、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沪深300指数的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新股（一级市场初次发行或增发）等，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投资于沪深300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股票资产的80%，其中备选成份股投资比例不高于15%。本基金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

本基金还可以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八、投资理念

本基金采取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管理方式，实现与市场的同步增长，获取中国经济增长的长期稳定回报。

九、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以完全复制为目标的指数基金，按照成份股在沪深300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当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以及因基金的申购和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基金管理人会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十、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基准=9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0%×银行同业存款收益率

沪深300指数是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共同开发的中国A股市场指数，它是中国第一支由权威机构编制、发布的全市场指数，流动性高，可投资性强，综合反映了中国证券市场最具市场影响力的一批优质大盘企业的整体状况，其中包括的上市公司对中国经济的发展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能够作为指数基金的跟踪标的。

如果基金所跟踪的目标指数被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停止发布、或由其他指数替代、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该指数不宜继续作为目标指数，或者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变更基金的跟踪目标和投资对象，并在变更前提前2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证系列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和计算。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以确保指数的精确性。但无论因为疏忽或其他原因，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不因指数的任何错误对任何人负责，也无义务对任何人和任何错误给予建议。关于指数值和成分股名单的所有版权归属中证指数有限公司。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中高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十二、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10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2013年9月30日。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462,842,225.24	92.85
	其中：股票	3,462,842,225.24	92.85
2	固定收益投资	4,605,566.90	0.12
	其中：债券	4,605,566.90	0.12
	资产支持证券	0.00	0.00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0.00	0.00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744,234.12	0.61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4,299,928.07	6.28
6	其他各项资产	4,883,002.51	0.13
	合计	3,729,374,956.84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1,364,754.28	0.5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1,364,754.28	0.57

2、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26,897,472.00	0.72
B	采矿业	249,490,915.41	6.71
C	制造业	1,225,584,416.87	32.9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2,463,811.38	2.75
E	建筑业	124,475,396.53	3.35
F	批发和零售业	121,845,585.20	3.2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79,306,158.70	2.1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7,677,136.05	2.36
J	金融业	1,147,618,875.08	30.84
K	房地产业	174,239,957.07	4.6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5,447,594.30	0.68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385,505.70	0.68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681,888.58	0.37
S	综合	37,362,758.09	1.00
	合计	3,441,477,470.96	92.49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指数投资明细和前五名积极投资明细

1、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16	民生银行	15,387,871	147,108,046.76	3.95
2	600036	招商银行	11,263,871	123,001,471.32	3.31
3	601166	兴业银行	7,888,292	88,112,221.64	2.37
4	601318	中国平安	2,285,553	81,594,242.10	2.19
5	600000	浦发银行	7,687,956	77,571,476.04	2.08
6	600837	海通证券	5,528,571	69,162,423.21	1.86
7	000002	万　科A	6,642,353	60,644,682.89	1.63
8	600030	中信证券	4,729,158	58,121,351.82	1.56
9	601328	交通银行	10,712,099	46,062,025.70	1.24
10	600887	伊利股份	976,521	43,630,958.28	1.17

2、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333	美的集团	494,097	21,364,754.28	0.57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4,605,566.90	0.12
8	其他	-	-
	合计	4,605,566.90	0.12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8	国电转债	28,960	3,152,585.60	0.08
2	113002	工行转债	13,110	1,452,981.30	0.04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八）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除“中国平安”公告其子公司情况外）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根据2013年5月21日中国平安发布的相关公告，该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平安证券给予警告并没收其在万福生科（湖南）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上市项目中的业务收入人民币2,555万元，并处以人民币5,110万元的罚款。暂停其保荐机构资格3个月。

本基金管理人此前投资中国平安股票时，严格执行了公司的投资决策流程，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按规定将该股票纳入本基金股票池，而后进行了投资，并进行了持续的跟踪研究。

该情况发生后，本基金管理人就中国平安子公司受处罚事件进行了及时分析和研究，认为平安证券存在的违规问题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该公司投资价值未产生实质影响。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对该公司进行跟踪研究。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48,030.9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374,259.75
4	应收利息	60,111.39
5	应收申购款	2,500,600.4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883,002.5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018	国电转债	3,152,585.60	0.08
2	113002	工行转债	1,452,981.30	0.04

5、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指数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五名积极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3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7年11月11日至2007年12月31日	0.41%	0.09%	5.38%	1.75%	-4.97%	-1.66%
2008年度	-62.61%	2.78%	-61.64%	2.73%	-0.97%	0.05%
2009年度	89.60%	1.93%	84.85%	1.85%	4.75%	0.08%
2010年度	-11.67%	1.50%	-11.03%	1.43%	-0.64%	0.07%
2011年度	-23.57%	1.22%	-22.62%	1.17%	-0.95%	0.05%
2012年度	7.92%	1.19%	7.04%	1.15%	0.88%	0.04%
2013年上半年	-11.58%	1.41%	-11.44%	1.35%	-0.14%	0.06%
2007年11月11日至2013年6月30日	-54.15%	1.78%	-51.23%	1.75%	-2.92%	0.03%

十四、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因基金的证券交易或结算而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权证交易的结算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的费用等）；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资金汇划费用；

8、基金的指数使用费；

9、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5%÷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条第（一）款第3至第9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以及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四）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前2日依照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方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3年6月24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

2、更新了“第二节　释义”中的《基金法》和《销售办法》的释义；

3、更新了“第三节　基金管理人”中的相关信息；

4、更新了“第四节　基金托管人”中的相关信息；

5、更新了“第五节　相关服务机构”中的相关信息；

6、本基金自2013年11月11日起，基金份额净值计算位数从小数点后三位变更为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相应更新了“第九节　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第十三节　基金资产的估值”、“第二十一节　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中的有关内容。

7、更新了“第十节　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为本基金2013年3季度报告的内容；

8、更新了“第十一节　基金的业绩”，该部分内容均按有关规定编制，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9、更新了“第二十二节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的相关内容；

10、更新了“第二十三节　其他应披露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湘鄂情　公告编号：2013-79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3年12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2月18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8名。（公司董事詹毓倩女士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孟凯先生主持，会议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票8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提名孟凯、阎肃、孟勇、万钧、申伟、王挺、荆林波、夏维朝、郭民岗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荆林波、夏维朝、郭民岗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孟凯、阎肃、孟勇、万钧、申伟、王挺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本次新聘任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参见巨潮资讯网。

特别提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与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公司将另行刊登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Confident Echo Holdings Limited（肯菲登特艾蔻投股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票8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关于公司此次对外投资的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关于收购Confident Echo Holdings Limited（肯菲登特艾蔻投股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2013-78）。

特此公告

北京湘鄂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后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孟凯先生简历：

孟凯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孟凯先生曾任深圳南海粮食有限公司工程主管、深圳市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孟凯先生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湖北省政协委员、中国烹饪协会副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常务理事、北京湖北商会常务副会长、北京武汉企业商会会长。

孟凯先生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15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70%，通过克州湘鄂情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80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6%；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9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45%。孟凯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2、阎肃先生简历：

阎肃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阎肃先生曾任深圳南海酒店经理、武汉国宾大酒店执行总经理、深圳长江大酒楼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国贸旋转餐厅总经理、北京湘鄂情酒楼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阎肃先生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此外，阎肃先生还为北京市海淀区政协委员、中国烹饪协会理事、中央国家机关青年联合会委员、北京武汉企业商会副会长、中国餐职业经理专业委员、北京市海淀区餐饮专业委员会委员。

阎肃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412,00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3、孟勇先生简历：

孟勇先生，1965年8月出生，男，汉族，湖北中祥人。大学毕业，军人出身，现为职业投资人。1983年参军入伍，在武汉军区情报部。1987年在海南开发报从事摄影记者；1991年在深圳南油集团房地产公司任办公室主任。1994年在深圳南油文化广场任副总经理。2000年在北京湘鄂情餐饮有限公司任董事。2001年在北京凯咏先歌公司任董事长。2009年至今职业投资人。

孟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4、万钧先生简历：

万钧先生，公司董事、副总裁（任期自2010年10月27日起三年），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万钧先生曾任深圳富临酒店经理、深圳宝得利海鲜酒家副总经理、广东惠州南亚酒店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嘉禾酒店总经理、山东新世纪酒店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广州嘉裕集团副总经理、深圳贸业集团副总经理，深圳湘鄂情副总经理。

万钧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5、申伟先生简历：

申伟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申伟先生曾任北京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大正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中兆律师事务所人合伙人，申伟先生现任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申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6、王挺先生简历

王挺先生，1977年出生，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通信专业。主要工作经历：1999、7-2002、2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2、3-2004、3 宏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4、3—2009.3 北京朗新信息系统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0.3-2012.4 北京华为朗新科技有限公司行业总经理；2012.5-至今北京墨稀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

王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7、荆林波先生简历

荆林波先生，196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荆林波先生先后在厦门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得经济学学士、硕士与博士，1998年7月进入中国社会科学院从事研究工作至今。曾经在伯克利分校做1年的高级访问学者，在多个国家学习交流。现在担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

社会兼职：世京联国际饮食文化研究会秘书长；中国市场学会副会长；APEC电子商务工商联盟专委会主任委员；中国物流学会副会长；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中国商业政策研究会副会长；全国高等院校贸易经济教学理事会副会长等。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多个部委特聘专家，经贸政策咨询委员会委员。若干大学的兼职教授，荣获孙冶方经济科学奖、万典武商业经济学奖、中国社会科学院优秀成果奖、全国首届信息化优秀成果奖、中国商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商务部优秀成果二等奖，以及中国市场学会、中国物流学会、中国信息学会、中国商经学会、中国连锁协会和中国烹饪协会等多个学术组织和行业组织的奖励。荣获 "中国餐饮60年杰出人物"、"中国服务业科技创新人物" 与 "中国流通60年突出贡献人物"等称号。参与多项国家与部委的重大课题研究以及重要文件起草，主持国家"十二五"规划子课题。浙江中国小商品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卡奴迪路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净雅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荆林波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荆林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8、郭民岗先生简历

郭民岗先生，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199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工程物理系本科；1999年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会计学硕士。2003年5月在北京时代网星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董秘办负责人。拥有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　电子工程师；　证券经纪、承销、投资分析、基金管理从业资格；　独立董事资格；　董事会秘书等专业资格证书。

郭民岗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郭民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惩戒。

9、夏维朝先生简历

夏维朝，男，汉族，安徽合肥人，1965年5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财务与会计学教授。

曾任黑龙江商学院（现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教研室、财务教研室主任，2000年4月至2001年3月在香港何苏会计师行从事审计与税务工作，2008年7月至2011年6月任深圳职业技术学院计划财务处处长，2004年6月至2008年6月担任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8年1月至今担任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主持并参与完成"九五"、"十五"国家科技攻关计划专题六项，主持国家高科技"863"计划专题一项，主持起草推荐性国家标准四项、主持和参与其他科研课题十余项。获原国家国内贸易局科技进步一等奖一项、黑龙江省科技进步三等奖两项、黑龙江省高校教学成果二等奖一项，2006年深圳市优秀会计工作者。在公司财务与会计、商业信息化等方面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四十多篇，主编和参与编写教材十余部，独立编著一部。

担任全国商业自动化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高级职称评审专家、深圳市会计系列高级职称评审专家、深圳市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深圳市南山区决策咨询委员会专家等社会职务。

夏维朝先生已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夏维朝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